**化工园区涉交通事项相关建设标准和认定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报价方案评审标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资质审查 | 对照购买服务公告第四点内容进行资料审查，如资料不齐全，则不予通过，不得参加后续评分。 |
| 技术部分（35分） | 对项目的理解（8分） | 对项目理解全面、准确，认识深刻，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8分；对项目理解较透彻，认识较深刻，满足用户需求得6分；对项目理解一般，认识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技术路线、方法（6分） | 方法和技术路线合理，可实施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6分；方法和技术路线较合理，可实施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方法和技术路线不太合理，可实施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差，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2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工作内容（6分） | 对项目工作内容进行综合评分：对主要内容理解全面、系统、到位，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6分；对主要内容理解较全面、较系统、较到位，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对主要内容理解不够全面、系统、到位，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2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重点、难点问题及措施（5分） | 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全面、准确、应对措施合理可行，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5分；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较全面、较准确、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满足用户需求得3分；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一般、应对措施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1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5分） |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详细、合理，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5分；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较详细、较合理，满足用户需求得3分；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不够详细、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1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质量保证措施（5分） | 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质量承诺优于招标要求的，得5分；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质量承诺满足招标要求的，得3分；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质量承诺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得1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商务部分（45分） | 资质条件（4分） | 投标人具有公路水路工程咨询甲级资信、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机构（道路运输）三级或以上资质、副省级及以上政府机构颁发或备案的安全培训资质，每符合一项，得2分，最高4分。注：要求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作为得分依据，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项目业绩（12分） | 供应商2020年1月1日至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投标人具有市（厅）级或以上交通运输或安全相关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2分。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1人）（7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以下条件的：1.同时具有交通运输类高级（含副高）技术职称、注册安全工程师（道路运输安全）证书的，得7分。2.具有交通运输类高级（含副高）技术职称、注册安全工程师（道路运输安全）证书的之一的，得4分。注：如获得多个职称的，按最高职称计算，需提供证书（或网站截图，必须显示网站链接）复印件及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在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文件（或缴纳个人所得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无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10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具备以下条件的：具有具有交通运输类高级（含副高）技术职称或注册安全工程师（道路运输安全）证书的，每人得3分，取得交通运输类或安全类专业中级技术职称的，每人得1.5分，本项最高得10分；注：如同一人获得多个职称的，按最高职称计算，需提供证书（或网站截图，必须显示网站链接）复印件及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在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文件（或缴纳个人所得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无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获奖情况（6分） | 1.获得交通运输或安全类国家级奖项三等奖及以上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2.获得交通运输或安全类省级（含副省级城市）奖项二等奖及以上的，提供一个奖项得1分，提供两个及两个以上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国家级奖项要求奖项颁发单位为国务院、国家部委或相关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省级奖项要求奖项颁发单位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以上2项可累计得分，最高得6分。注：1.要求提供奖项照片、获奖（荣誉）证书或获奖公示记录等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3.上述奖项获得时间必须在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以证明材料颁发时间为准。 |
|  | 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创新、设计）情况（6分） | 1.投标人具有运输车辆类软件的著作权证书，每个得2分，最高得4分；2.投标人具有交通安全类（含安全事故勘察车等）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得2分；以上2项可累计得分，最高得6分。注：1.要求提供有效的产权（专利）证书等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或官方网站截图），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价格部分（20分） | 价格得分（20分） | 价格得分=（基准价/报价）\*价格评分权重。说明：取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
| 总分 | 100分 |  |